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1994/551
9 Ma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4年5月4日

爱尔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爱尔兰常驻联合国代表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1993年11月11日通过的第883号决议, 其中延长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制裁:

爱尔兰常驻代表愿通知秘书长, 已制定以下法定文书执行第883号决议的规定:

1993年12月14日S. I. 第384号-欧洲共同体(防止向利比亚供应某些货物及服务)条例, 1993年。

1993年12月14日S. I. 第385号-欧洲共同体(禁止履行因对利比亚贸易制裁引起的某些合同要求)条例, 1993年。

1993年12月23日S. I. 第410号-财务转移(利比亚)令, 1993年。

1993年10月21日S. I. 第326号-空运服务授权令, 1993年。

随函附上这些法定文书副本供作参考。* 应该指出, 1993年S. I. 第326号是在1993年10月21日经运输、能源和通讯部长签字, 1993年12月1日实施。此项法定文书被视为是禁止欧洲联盟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间的贸易, 因它适用于民用航空, 并使安全理事会第883号决议中的民用航空限制的规定生效。

* 关于法定文书的案文, 请向第S-3545室查询。